

2024年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

部门预算

二〇二四年三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 八、“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部门概况

一、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上级党组织和政府的决议、决定、命令，并检查督促落实。

（二）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负责辖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廉政建设以及党员教育工作，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负责思想政治、意识形态、精神文明、统一战线、民族宗教等工作；统筹协调辖区单位和组织，团结、组织党内外干部和群众，抓好决策部署的组织实施和督促落实。

（三）开展社区服务、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社区优抚、社会救济、社会福利工作，兴办社会福利及残疾人福利事业，负责社区文化、科普、卫生健康、教育体育等工作；维护老年人、妇女、未成年人和残疾人等合法权益。

（四）按照职责权限做好城市规划、建设、改造和管理工作；承担辖区市容环境卫生、绿化美化等管理工作。

（五）负责辖区内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人民调解、法律服务等工作，依照有关规定管理外来流动人员。

（六）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安全生产、食品安全、环境保护、劳动保障、应急、防汛、防震、抢险和防灾减灾工作。

（七）研究提出促进区域经济发展的有关措施，制定经济发展规划、为企业和个体私营经济提供服务、做好税源培植、组织管理辖区第一二三产业和公共资产管理等工作，因地制宜发展特色经济，营造良好发展环境。

（八）服务指导社区（居民委员会）建设，制定社区（居民委员会）服务发展规划、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推动居民自治，及时处理居民的意见和要求，办理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等事项；组织辖区单位、居民和志愿者队伍为社区发展服务。

（九）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部门预算仅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无所属单位预算。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本级预算包括：办事处本级预算及所属内设机构预算，本单位无二级预算单位。

纳入本部门2024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有以下所属内设机构：柏苑办事处本级、精神文明实践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社会事务服务中心、经济发展服务中心、党政综合便民服务中心、社区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执法中队

2024年纳入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收支，包含所属内设机构的全部收入和支出。

第二部分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2024年收入总计9132.4万元，支出总计9132.4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收入减少1414.2万元，下降13.41%，主要原因：项目有所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减少；支出减少1414.2万元，下降13.41%，主要原因：项目有所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2024年收入合计9132.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4036.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5096.0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2024年支出合计913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43.4万元，占8.14%；项目支出8389万元，占91.8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4036.4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5096.0万元。与2023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1361.6万元，下降25.22%，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减非必要支出；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减少

52.6万元，下降1.02%，主要原因：项目有所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预算规模变化情况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4036.4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减少1361.6万元，下降25.22%，主要是：厉行节约压减非必要支出。其中：基本支出743.4万元，占18.42%；项目支出3293万元，占81.58%。

（二）结构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4036.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868.67万元，占95.8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6.96万元，占2.15%；卫生健康支出27.36万元，占0.68%；住房保障支出53.41万元，占1.3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743.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04.51万元，占94.7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38.88万元，占5.23%，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

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部门《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由原来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整为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为0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与2023年同口径预算数保持一致。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2023年预算数保持一致。

（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2023年预算数保持一致。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预算数与2023年预算数保持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预算数与2023年预算数保持一致。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096.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主要为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5096万元，占100%。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

（一）机关运转经费支出情况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2024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38.88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比2023年增加9.05万元，增长30.32%，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导致经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包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综合反映了部门及各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产生的社会经济效益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2024年，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

支出总额为9132.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704.52万元，公用经费支出38.88万元；项目支出8389万元，涉及项目3个。

（四）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4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年期末，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六）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2024年没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2024年部门预算表

2024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4036.40	一、一般公共服务	3868.67
其中：财政拨款	4036.40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5096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86.96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27.36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5096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53.41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132.40	本年支出合计	9132.4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9132.40	支出总计	9132.4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4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9132.40	9132.40	4036.40	4036.40	5096													
939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	9132.40	9132.40	4036.40	4036.40	5096													
939001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	9132.40	9132.40	4036.40	4036.40	5096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4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 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9132.40	743.40	615.79	88.72	38.88		8389	8389	
			939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	9132.40	743.40	615.79	88.72	38.88		8389	8389	
201	03	01		行政运行	575.67	575.67	464.49	72.30	38.88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93						3293	329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5	10.65		10.6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77	5.77		5.7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34	67.34	67.34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	3.19	3.1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19	10.19	10.19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7.16	17.16	17.16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96						5096	509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3.41	53.41	53.41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9132.40	一、本年支出	9132.40	4036.40	4036.40	509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36.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68.67	3868.67	3868.67		
其中：财政拨款	4036.40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5096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96	86.96	86.96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7.36	27.36	27.3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5096			5096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53.41	53.41	53.41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 拨款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9132.40	支出合计	9132.40	4036.40	4036.40	5096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4036.40	743.40	615.79	88.72	38.88		3293	3293	
			939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	4036.40	743.40	615.79	88.72	38.88		3293	3293	
201	03	01		行政运行	575.67	575.67	464.49	72.30	38.88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93						3293	329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5	10.65		10.6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77	5.77		5.7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34	67.34	67.34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	3.19	3.1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19	10.19	10.19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7.16	17.16	17.1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3.41	53.41	53.41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编制部门：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43.40	704.51	38.88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6.12	66.12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0.82	50.82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24.87	24.87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4.00	104.00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45	195.45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6.24	36.2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43	9.43	
30304	抚恤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5.80	15.8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8.75	18.75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29.30	29.3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41	2.41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8.09		8.09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7.49		7.4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8.05		18.05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5.26		5.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7.34	67.3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19	3.1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7.36	27.36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53.41	53.41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4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编制部门：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9132.40	4036.40	4036.40	5096								
939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				9132.40	4036.40	4036.40	5096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66.12	66.12	66.12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0.82	50.82	50.82									
303	01	离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24.87	24.87	24.87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4.00	104.00	104.00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45	195.45	195.45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6.24	36.24	36.24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43	9.43	9.43									
303	04	抚恤金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5.80	15.80	15.80									
303	07	医疗费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8.75	18.75	18.75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29.30	29.30	29.3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41	2.41	2.41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8.09	8.09	8.09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49	7.49	7.49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8.05	18.05	18.05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26	5.26	5.2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93	3293	329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7.34	67.34	67.3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19	3.19	3.19									

2024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编制部门：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7.36	27.36	27.36										
399	99	其他支出	599	99	其他支出	5096			509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53.41	53.41	53.41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如本表为空表，则表示本部门或单位当年无此项预算。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5096					5096	5096	
			939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	5096					5096	5096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96					5096	5096	

注：如本表为空表，则表示本部门或单位当年无此项预算。

2024年项目支出表

编制部门：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8389	3293	5096						
	939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	8389	3293	5096						
其他运转类	2024年预算支出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	3051	3051							
其他运转类	2023年一般结转结余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	242	242							
其他运转类	2023年基金结转结余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	5096		5096						

注：如本表为空表，则表示本部门或单位当年无此项预算。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编制部门：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				
年度履职目标	<p>（一）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上级党组织和政府的决议、决定、命令，并检查督促落实。</p> <p>（二）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负责辖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廉政建设以及党员教育工作，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负责思想政治、意识形态、精神文明、统一战线、民族宗教等工作；统筹协调辖区单位和组织，团结、组织党内外干部和群众，抓好决策部署的组织实施和督促落实。</p> <p>（三）开展社区服务、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社区优抚、社会救济、社会福利工作，兴办社会福利及残疾人福利事业，负责社区文化、科普、卫生健康、教育体育等工作；维护老年人、妇女、未成年人和残疾人等合法权益。</p> <p>（四）按照职责权限做好城市规划、建设、改造和管理工作；承担辖区市容环境卫生、绿化美化等管理工作。</p> <p>（五）负责辖区内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人民调解、法律服务等工作，依照有关规定管理外来流动人口。</p> <p>（六）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安全生产、食品安全、环境保护、劳动保障、应急、防汛、防震、抢险和防灾减灾工作。</p> <p>（七）研究提出促进区域经济发展的有关措施，制定经济发展规划、为企业和个体私营经济提供服务、做好税源培植、组织管理辖区第一二三产业和公共资产管理等工作，因地制宜发展特色经济，营造良好发展环境。</p> <p>（八）服务指导社区（居民委员会）建设，制定社区（居民委员会）服务发展规划、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推动居民自治，及时处理居民的意见和要求，办理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等事项；组织辖区单位、居民和志愿者队伍为社区发展服务。</p> <p>（九）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p>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研究提出促进区域经济发展的有关措施，制定经济发展规划	制定经济发展规划、为企业和个体私营经济提供服务、做好税源培植、组织管理辖区第一二三产业和公共资产管理等工作，因地制宜发展特色经济，营造良好发展环境		
	受县政府委托，对本辖区事务行使行政管理权	负责辖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廉政建设以及党员教育工作，开展社区服务，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社区优抚、社会救济、社会福利工作，兴办社会福利及残疾人福利事业，负责社区文化、科普、卫生健康、教育体育等工作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9132.40	
	1、资金来源：	（1）政府预算资金	9132.40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	（1）基本支出	743.40		
	（2）项目支出	838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制定经济发展规划	有效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
		受县政府委托，对本辖区事务行使行政管理权	有效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调整率	≤30%		
		结转结余率	≤2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负责辖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廉政建设以及党员教育工作，开展社区服务	有效		
		做好税源培植、组织管理辖区第一二三产业和公共资产管理等，因地制宜发展特色经济	有效		
	履职目标实现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制定经济发展规划	有效		
		受县政府委托，对本辖区事务行使行政管理权	有效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整体工作完成质量	≥90%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反映群众对部门服务的满意度

注：如本表为空表，则表示本部门或单位当年无此项预算。

2024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编制部门：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

单位编码（ 项目编号）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939		8389	8389									
939001	西平县人民政府柏苑街道办事处	8389	8389									
41172124000 0000056412	2023年一般结转结余	242	242		各项费用	≤242万元	完成本职和上级交办的各项任务	>100%	承担工作完成质量	100%	群众满意度	100%
							工作完成质量	100%				
41172124000 0000056413	2023年基金结转结余	5096	5096		各项费用	≤5096万元	完成本职和上级交办的各项工作	>100%	承担工作完成质量	100%	群众满意度	100%
							工作完成质量	100%				
41172124000 0000056801	2024年预算支出	3051	3051		各项费用	≤3051万元	完成本职和上级交办的各项工作	>100%	承担工作完成质量	100%	群众满意度	100%
							工作完成质量	100%				

注：如本表为空表，则表示本部门或单位当年无此项预算。